

# **中共攀枝花市委 关于全面推进生态美市 加快建设 美丽攀枝花的实施意见**

**（2025年7月25日中国共产党攀枝花市第十一届  
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通过）**

为认真贯彻美丽中国、美丽四川建设决策部署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省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两试引领、五市并进、共富共美”工作体系，推进系统保护与绿色发展相得益彰，厚植共同富裕绿色根基，加快建设高颜值阳光康养名城，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就全面推进生态美市、加快建设美丽攀枝花进行了研究，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牢把准生态美市的基本内涵和主要目标**

生态美市是美丽中国、美丽四川建设在攀枝花的生动实践，需要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全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以全方位、全领域、全地域绿色转型，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加快形成“外美、内丽、气质佳”的美丽攀枝花新格局。

### **（一）深刻把握生态兴则文明兴这一核心要义，加快构**

**建山水相融的生态空间。**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为子孙后代留下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重要要求，以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为基本遵循，优化现代化城市体系，健全“一屏两片，两心两带”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努力建设山水人城和谐相融的长江大保护样板区。到 2027 年，林分结构持续优化，开放紧凑、蓝绿交织的空间格局初步形成；到 2030 年，生态系统功能显著增强，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21 平方米；到 2035 年，生态空间与生产生活空间和谐相融，美丽攀枝花基本建成。

**（二）深刻把握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这一重要理念，加快发展绿色低碳高效的生态经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重要要求，以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为主攻方向，全方位优化调整产业、能源和交通结构，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新质生产力发展不断取得突破。到 2027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超过 33%；到 2030 年，绿色低碳优势产业营业收入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 35% 以上；到 2035 年，碳排放强度持续降低，绿色低碳高效的生态经济体系基本建立。

**（三）深刻把握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这一根本要求，加快提升宜居宜业宜游的生态环境。**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重要

要求，以生态宜居、环境优美、安全健康、智慧高效为导向，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由量变向质变跃升。到 2027 年，空气质量细颗粒物浓度稳定在 28 微克/立方米以下，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 73%；到 2030 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到 2035 年，“无废城市”建设深入推进，新污染物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四）深刻把握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这一系统观念，加快培塑多元共生的生态文化。**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弘扬生态文化”重要要求，以生态价值观念为准则，弘扬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系统保护修复与可持续利用智慧，全面推动生态文化融入生产生活。到 2027 年，推出一批生态文化特色旅游精品线路；到 2030 年，形成一批标志性生态文化理论研究成果，打造一批多样化生态文化阵地；到 2035 年，生态文化体系基本健全，生态文化助推经济社会发展更加有力有效。

**（五）深刻把握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这一重要方法，加快健全刚性约束的生态制度。**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让制度成为刚性的约束和不可触碰的高压线”重要要求，以改善生态质量、防控环境风险为核心，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 2027 年，多元参与、共建共治的生态美市局面基本形成；到 2030 年，生态

美市政策集链成网，源头性、系统性、综合性根治生态环境问题；到 2035 年，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融合共生、形成合力。

## **二、实施“四季花城”提质行动，着力彰显美丽攀枝花生态空间山水形胜之美**

**（六）优化空间发展保护格局。**坚持人口、产业、城镇、交通一体规划，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统筹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等各类空间布局。严格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严控城镇开发边界、河湖水域岸线空间。健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协同管控机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耕地保护红线，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1067 平方公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2.54 万亩。

**（七）深化“花城打造”。**编制实施四季花城绿化方案，构建层次丰富、四季皆景的“一城阳光半城花”山水园林城市体系。以城市视野区山体保护利用和城区公园绿地系统建设为重点，加快建设郊野山地公园、森林公园、矿山公园和生态景观林带，加快推进银江湖两岸山体绿化花化美化。依托金沙江、雅砻江、安宁河、大河等流域水生态资源，打造城市沿江休闲景观带和湿地。统筹推进生态廊道、通风廊道、景观廊道、城市绿道及基础设施一体布局，因地制宜建设社

区公园、口袋公园，有序增加城市绿量、花量。

**（八）统筹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攻坚。**对标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目标，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聚焦基础设施提质、街区风貌焕新、棚改土地盘活、文博景区集群、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路网提升、老旧管线改造升级等重点，系统提升城市品质，推动“钢城焕新姿”。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快完整社区建设，不断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九）全面推进幸福和美乡村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入开展“百村示范、全域整治”行动，深化农村污水、垃圾、厕所“三大革命”，实施河道疏浚、水库清淤、绿化美化等工程，统筹推进乡村生态振兴和人居环境提升。加强攀西传统村落、南丝路历史遗迹、古树名木和特色农耕文化保护，建设一批乡村文化旅游生态村，提升乡村宜居宜业宜游水平。

### **三、实施“发展内核”焕新行动，着力彰显美丽攀枝花生态经济蝶变丰沃之美**

**（十）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加速钢铁、化工等传统产业智改数转，推进化工园区基础设施补短和绿色循环化改造，探索推进零碳园区建设。推动钒钛钢铁新材料、清洁能源、绿色化工、低空经济、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建圈强链，加快

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全面推进矿产资源高质化利用，创新优化干热河谷水资源配置方式，推广水权水价改革，构建绿色低碳高效的经济体系。加快国际旅游城市和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发展覆盖各年龄段、全生命周期的康养产业，推动文化旅游康养深度融合发展，构建“冬日暖阳、夏季清凉、四季花果”全域全龄全时康旅格局。

**（十一）推动能源结构绿色转型。**立足攀枝花资源禀赋，深入推进“水风光氢储”多能互补发展，规范有序推进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开发利用，加快抽水蓄能、新型储能项目建设，持续提高清洁能源供给占比。构建源网荷储高度融合、协同互动新业态，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探索绿电直供等清洁能源就地就近消纳。扩大绿电绿证消费，引导工商业通过市场化交易增加绿电消纳规模，提升能源综合利用效率，完善油气输送网络等基础设施，推动氢能制储输用全产业链发展。

**（十二）建设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大力推广清洁能源汽车，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及货运配送车辆电动化，加快氢能矿山用车、市政用车、物流用车等示范应用。完成金沙江乌东德库区库尾航道整治工程，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工矿领域大力推广普及管道运输、皮带运输，多维提升清洁化运输水平。促进“交通+光伏”深度融合，提升充换电服务保障能力。

**（十三）稳妥有序推进“双碳”工作。**深入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落实覆盖化工、钢铁、建材等重点行业企业的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制度，推动钢铁、钒钛、水泥等领域重点产品开展碳足迹核算，加强产品碳标签管理。深入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加快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强化新建建筑节能管理和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试点建设。严把准入关口，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

#### **四、实施“治污扩绿”攻坚行动，着力彰显美丽攀枝花生态环境自然优渥之美**

**（十四）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推进工业烟气综合治理，开展移动源、扬尘源和面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着力解决异味、餐饮油烟等污染问题，突出抓好夏季臭氧和冬春季颗粒物污染防控，推动重点污染物浓度持续下降。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推进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共治，持续开展安宁河、大河流域综合整治，推动小流域水质优化提升，加快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建设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探索构建金沙江流域水环境治理区域协同机制，逐步形成金沙江干流以Ⅱ类水质为主体的地表水环境格局。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健全重点监管单位、化工园区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完成

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和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和整治，落实工业园区等高风险区域和重金属等特定污染物个性化治理措施，做好尾矿库环境管理，推进化肥控量增效和农药减施增效，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建设，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十五）深入推进生态系统修复保护攻坚。**持续实施金沙江干热河谷生态治理工程，全面推进生态保护红线内矿业权退出，加快矿山生态修复。加强二滩湿地鸟类自然保护区、白坡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保护，支持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申报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绿色名录，强化景区景点及周边生态功能提升。将生物多样性保护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建设和相关标准，开展城市生态功能及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和评估，加强圆口铜鱼、金沙鲈鲤等珍稀濒危水生生物保护，推进生物多样性科普宣教基地建设。

## **五、实施“多彩文脉”辉映行动，着力彰显美丽攀枝花生态文化厚重绵长之美**

**（十六）弘扬生态文化。**构建党委政府主导、社会各界参与的生态文明教育体系，持续推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学校、进农村、进企业、进社区。坚定“中国天保工程发源地”的生态文明自信，实施生态文化建设工程，开发“天保工程第一林”和“黑湖”变“花海”等一批生态文明教育课程，讲好工业



城市生态转型、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攀枝花故事”。落实好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四川段攀枝花境内各项保护和建设任务，实施一批生态文物保护修缮和展陈提升项目，持续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十七）引导美丽细胞样板建设。**同步共建美丽（幸福）河湖、美丽公路、美丽城镇、美丽社区、美丽乡村、美丽庭院和最美公园、最美街区、最美阳台等美丽细胞，积极打造“美丽赛事”矩阵，持续推进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矿山等建设。加快米易县美丽四川先行试点建设，深入推进全域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全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动“公交+慢行”融合发展，全面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

**（十八）推动“英雄魂、民族韵、生态城”的人文特质深度交融。**传承三线建设宝贵精神财富，加大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力度，浓厚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崇尚生态文明良好氛围，积极动员全民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规范化实施城市风貌管理行动，保护好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推进环保设施和科普宣教基地开放，大力发展全域旅游，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融合自然民俗、阳光康养等拓展“文化+”，不断丰富以良好生态环境为基底的文旅康深度融

合产品供给，促进“生态美”与“人文美”“共同富”共生共荣。

## **六、实施“制度机制”强基行动，着力彰显美丽攀枝花生态制度和合善治之美**

**（十九）夯实法治基础。**全面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制度，加强生态环境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强化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加大补种复绿、增殖放流等恢复性司法举措适用力度，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生态保护补偿工作。全面实施自然资源资产产权、资源总量管理等关键制度，确保资源合理、节约利用。

**（二十）健全市场化运行机制。**推进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等重要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稳妥推进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开展生态产品信息普查，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加快米易县、盐边县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深入推进省级绿色金融试点，探索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机制改革，积极拓宽农业、林业生态价值转化渠道。

**（二十一）提升数智治理效能。**建立健全“天空地河”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推动生态环境领域数据平台与城市智能中枢等共性支撑平台互联互通，加强跨部门生态环境治理业务集成、数据联动和共享使用。建立健全环境智慧

应急管理体系，推进重点河流环境应急“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强化重金属、尾矿库、危险废物等重点领域以及化工园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等重点区域风险智能防控。鼓励龙头骨干企业围绕美丽攀枝花建设相关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建设一批新能源类、生态保护类、智慧城市类、美学研究类创新载体和服务平台。

**（二十二）提升城市生态环境本质安全水平。**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强化干热河谷生态系统生物安全防护，提升区域生态安全预警、评估、处置能力，加强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严格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强化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推进放射性污染治理，100%安全收贮废旧（退役）放射源。落实环境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健全环境应急管理体系，完善跨区域应急联动机制。

## **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扎实推动美丽攀枝花建设部署落地见效**

**（二十三）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建立覆盖全面、权责一致、奖惩分明、环环相扣的责任体系，形成齐抓共管、闭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合力。分年度制定美丽攀枝花建设实施计划，有序谋划推进标志性、引领性重

点工程 and 项目。

**（二十四）强化监测问效。**按照美丽攀枝花建设评价体系，建立健全年度监测、阶段评估和后评估制度，评估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对成效突出的县（区）在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创新生态环境治理理念、模式、手段，用好市民服务热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机制，高效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 and 矛盾纠纷。